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4372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67號
承辦人：王小姐
電話：02-25054269轉422
電子信箱：g422@tt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同中教字第11460122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4學年度新媒體藝術教師專業社群研習—SEL與新媒體藝術教育」實施計畫1份 (18069720_114601229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「114學年度新媒體藝術教師專業社群研習—SEL與新媒體藝術教育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主管機關轉知所屬學校、教師，薦派高中美術教師參與，並惠允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國教署中華民國114年8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46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增進美術學科中心工作團隊新媒體藝術專業知能，並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促進學科中心區域教師專業社群發展，特舉辦區域教師專業學習與共同備課社群，詳細研習內容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
三、請鼓勵美術教師參加，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/時間：114年10月28日(二) 08:55-15:30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授課（會議連結將於行前信件通知），08:45開放進場。

(三)研習主題：SEL與新媒體藝術教育。

景美女中 1141016



MTAA1143011544

(四)研習代碼：5291216。

(五)報名截止日：114年10月22日(三)。

(六)參加對象：

- 1、教育部國教署高中美術學科中心新媒體藝術社群教師。
- 2、全國高中職美術科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美術科教師)可自由報名參與研習。
- 3、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，以新媒體藝術社群教師為優先核定錄取，餘裕名額釋出予其他縣市高中職教師參與。

(七)人數限制：200位為限，人數有限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。

五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王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、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含附件）

